

关于对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141 号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一、关于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5.56 亿元，同比下降 37.6%；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为-16.19%。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报告期内，畜类销售毛利率-42.5%，比上年同期减少 58.08%。请结合上述行业的市场环境、销售单价、主要成本因素、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等，详细说明毛利率大幅下降并且为负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2) 年报显示，第四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58 万元；根据公司披露的销售情况简报，第四季度公司生猪销售收入合计 4.15 亿元。请说明营业收入与销售金额前后披露不一致的原因，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3) 报告期内，互联网、类金融及其他业务实现收入金额 2 亿元，同比下降 70.51%，毛利率为 95.44%；根据《2017 年年度报告》，互联网、类金融及其他业务的毛利率为 37.54%。请详细说明该业务

的具体内容，在公司生产经营困难且该业务收入大幅下滑的情况下，毛利率仍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4)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公司营业收入确认、营业成本计量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执行，会计师针对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与获得的审计证据，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报告期内，子公司吉林雏鹰、深圳泽赋、中聚恒通、泰元担保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9.38 亿元、2.85 亿元、0.54 亿元、86 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7.44 亿元、-8.79 亿元、-2.39 亿元、-2.6 亿元。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详细分析上述子公司亏损的具体原因。

(2) 深圳泽赋、中聚恒通、泰元担保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2018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高于全年营业收入、上半年均实现盈利而下半年大幅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

二、关于对外投资及关联交易

3、根据《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18 年 1-6 月投资金额合计为 12.05 亿元；根据《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8 年 1-12 月投资金额合计为 8.92 亿元。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对比前后披露内容，列示被投资公司的投资确认时点、处置时点、取得股份的路径、各层级持股比例。

(2) 年报与半年报披露内容存在差异的原因。如存在披露错误，请予以更正。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投资股权结构图。

4、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42.75 亿元。根据《审计报告》，公司与部分管理层未识别为关联方的单位之间存在大额资金往来，会计师无法判断公司关联方关系和关联交易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请自查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的完整性及披露金额的准确性。

(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吉林雏鹰的借款余额为 24.78 亿元。请说明发生借款的内容、借款期限，并结合吉林雏鹰的生产经营情况，说明对其大额往来款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通过子公司为第三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三、关于资产类科目

5、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合计 4.41 亿元，其中 4.11 亿元使用范围受限。请补充说明被冻结银行账户的具体情况、是否为公司的基本往来账户，是否存在《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1 条第二款项规定的情形。请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6、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6.78 亿元，同比增长 67.2%。其中，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期末余额合计 2.2 亿元，占比 30.46%。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详细分析应收账款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 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的名称、关联关系、全年销售金额，并结合上述客户的经营情况，说明对其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分。

7、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31.07 亿元，同比增长 191%。

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债券投资应收利息较期初减少 1.25 亿元，请说明上述利息款项的收回情况，以及与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的勾稽关系。

(2) 其他应收款中猪舍转让款金额 2.19 亿元，同比增长 78%。请说明猪舍转让款前五大欠款单位名称、金额、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发生猪舍转让款的总金额、款项回收情况，并结合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说明对其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是否充分。

(3) 其他应收款中借款及代垫款金额 28.47 亿元，同比增长 460%。请结合公司的业务模式，说明借款和代垫款项的具体内容、形成原因、较期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列示主要借款及代垫款项的借款方、关联关系、金额，以及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4)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9 亿元，均为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请结合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欠款单位的还款能力，说明未进行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金额是否充分。

8、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9.73 亿元，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余额 8.81 亿元，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61 亿元。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结合消耗性生物资产具体类别、期末销售价格及变动、周转速度等情况，说明消耗性生物资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的测算过程，计提比例是否充分、适当。

(2) 请结合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生猪销售价格，说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使用预测价格的依据及合理性，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过程。

(3) 根据《审计报告》，会计师无法对生物资产实施盘点，无法对部分资产的数量、状况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请会计师说明针对存货执行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情况。

9、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37.38 亿元，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 5.77 亿元。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债权类投资金额为 33.19 亿元，较 2018 年 6 月 30 日减少 26.17 亿元。请分别列示投资标的公司名称、期初金额、本期增加金额、本期减少金额、期末余额、所属投资平台、初始投资日、是否如期归还本息、处置损益。

(2) 报告期内，公司对短期债权类投资计提坏账准备 4.75 亿。请说明对债权类投资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内容、金额、判断依据。

(3)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中包括向客户发放贷款本金 1.7 亿元，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1.02 亿元。请说明子公司新郑市普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发放贷款主要客户的名称、关联关系、账龄、是否逾期未偿还本金或利息，计提减值准备的判断依据，是否存在通过贷款形式向关联方提供借款的情形。

10、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8.07 亿元。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报告期内，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总额为-2,428.70 万

元。根据《审计报告》，公司未完整提供未纳入合并范围的被投资单位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请说明各项投资收益的确认依据、被投资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投资收益的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 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中“其他”变动金额为 7.86 亿元。请逐项说明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变动的的原因；若为对外出售，请说明交易对手方、交易作价、形成损益金额、款项是否收回。

(3) 请结合被投资企业的经营情况，说明未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

11、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 8.87 亿元，固定资产金额 37.43 亿元。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入、购置固定资产金额分别为 5.25 亿元、3.9 亿元，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请说明新增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的具体内容、金额、所属主体、权属证明。

(2) 报告期内处置或报废固定资产的金额为 5.28 亿元，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请说明处置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的具体内容、金额、所属主体，同时新增及处置房屋建筑物的原因及合理性。

(3) “东江畜牧养殖基地扩建项目”金额为 6.29 亿元，且本年度未新增投资。请说明已投入的具体内容、金额，是否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尚未转固的原因，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未对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

(4) 根据《审计报告》，会计师无法对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中

的猪舍及相关配套设施实施盘点，无法对部分资产的数量、状况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请会计师说明针对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执行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情况。

12、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31.48 亿元，其中预付投资款 2.36 亿元、长期债权投资 28.85 亿元。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预付投资款的具体内容、投资主体、投资标的、金额、关联关系。

(2)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债权投资金额为 11.07 亿元。请说明长期债权投资的主要内容，包括投资标的公司名称、期初金额、本期增加及减少金额、期末余额、所属投资平台、初始投资日、到期日，并请核查与半年报披露内容是否存在前后矛盾的情形。

四、关于负债类科目

13、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16.51 亿元，同比增长 103%。其中代养费金额 4.44 亿元、其他金额 3.87 亿元。请补充说明代养费和其他项目的具体内容，应付代养费的主要单位名称、金额、关联关系。

14、报告期末，公司预收款余额 2.3 亿元，同比增长 370%。请补充说明预收款的主要内容、主要客户名称、金额、关联关系、是否具有经济实质。

15、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中其他项目、其他应付款中往来款余额为 7.17 亿元、5.03 亿元。请补充说明上述负债的主要内容、借款方名称、金额。

五、关于损益类科目

16、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管理费用 7.75 亿元，同比增长 69.36%。其中，流动资产损失为 2.32 亿元，合作社保底费为 1.21 亿元。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流动资产损失的具体内容、产生原因、影响金额。

(2) 合作社保底费的性质、产生原因、合作社名称、金额、计算依据。

17、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7.15 亿元，其中其他项目发生金额为 7.61 亿元。请补充说明其他项目的具体内容、产生原因、计算依据。

18、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营业外支出合计 1.31 亿元，其中生物资产死亡损失金额 6,455 万元，生物资产死亡损失金额 3,084 万元。请补充说明上述资产损失的具体内容、数量、损毁原因、各具体项目金额。

六、其他

19、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为 13.33 亿元，其中代收等往来款金额为 11.67 亿元，同比增长 96.34%；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为 22.26 亿元，其中代付等往来款金额为 20.07 亿元，同比增长 471%。请补充说明上述代收和代付往来款的性质，在公司资金链紧张的情况下，代收代付款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公司自查上述代收代付款项是否存在违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20、根据年报披露，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涉及诉讼事项 61 起，金额合计 35.87 亿元。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各诉讼事项的发生时点，结合披露日期逐项说明对诉讼事项的披露是否及时、是否存在违反《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1.1.1 条规定的情形。

（2）结合诉讼进展情况，说明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计提是否充分及判断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9 年 5 月 2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河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5 月 14 日